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GN Power Co., Ltd.*

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由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以下為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發佈之《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公司中期票據獲准註冊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蔣達進

副總裁、聯席公司秘書及董事會秘書

中國，2020年7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高立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楊長利先生、施兵先生、王維先生及張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那希志先生、胡裔光先生及蕭偉強先生。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003816

证券简称：中国广核

公告编号：2020-049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中期票据获准注册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于2019年5月29日召开的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审议及批准境内注册发行人民币债券》，同意公司于中国境内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的债券，可分次核准或注册、分次发行，发行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融资、超短期融资、中期票据、公司债券以及企业债券等。

近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文件编号：中市协注〔2020〕MTN860号、中市协注〔2020〕MTN861号，以下简称“通知书”），交易商协会同意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本次中期票据分两期注册，注册金额合计为人民币100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两年内有效。其中第一组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人民币50亿元，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第二组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人民币50亿元，由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国家开发银行联席主承销。公司不是失信责任主体。

二、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发行完成后，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

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通知书的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在注册额度及有效期内择机发行中期票据，对于后续发行工作进展情况，公司将按照相关监管规则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30日